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9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区分行灵武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8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085 期、中国建设银行宁夏区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14 天、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利股份”）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9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公开发行了9,572,1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7,211,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957,211,000.00元（含发行费用），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43,619,440.12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098号《验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022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宁夏”）增资及借款用于募投项目实施，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产1.15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133,971.75	94,361.94	苏利宁夏
	合计	133,971.75	94,361.94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年化收益金额（万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085 期	25,000	1.6%-3.1%	—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区分行灵武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区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000	1.54%-3.1%	—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14 天	保本浮动收益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在授权范围内，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开展现金管理，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近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区分行灵武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

存款销售协议书》及《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总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8 亿元。

(一) 结构性存款基本要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基本结构要素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085 期
产品编码	C22WW0140
存款金额（万元）	25,000
产品风险等级	PR1 级（谨慎型、绿色级别）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收益计算天数	14 天（收益计算天数收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收益起计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到期日	2022 年 4 月 14 日
联系标的	美元/日元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美元/日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 BFIX” 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USDJPY Currency 的值。 期初价格：2022 年 4 月 1 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2 年 4 月 11 日
基础利率	1.6%
收益区间	1.6%-3.1%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日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 2%，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逾期最高收益率 3.1%；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日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 2%或持平或上涨且涨幅小于等于 8%，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逾期最高收益率 2.7%；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日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上涨且涨幅超过 8%，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逾期最高收益率 1.6%
费用	本产品无认购费，无销售手续费、托管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区分行灵武分行结构性存款基本要素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宁夏区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码	64027900020220401001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本金金额	3000 万
产品起始日	2022 年 4 月 1 日
产品期限（日）	91 天
产品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54%-3.1%
参考指标	EUR/USD 汇率，观察期内每个东京工作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 BFIX” 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中间价，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观察期	产品起始日（含）至产品到期前两个东京工作日（含）
产品收益说明	根据客户的投资本金、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天数及实际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实际年化收益率= $3.1\% \times n1/N + 1.54\% \times n2/N$ ，3.1%及 1.54%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 n1 为观察期内参考指标处于参考区间内（含区间边界）的东京工作日天数，n2 为观察期内参考指标处于参考区间外（不含区间边界）的东京工作日天数，N 为观察期内东京工作日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1.54%，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3.1%。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收益日期计算规则	实际天数/365，计息期为自产品起始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计息期不调整
收益支付频率	到期一次性支付

（二）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是在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金额、期限、收益分配方式符合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公司相关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939）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998），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6,824.63	351,431.04
负债总额	54,797.05	89,40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840.66	211,342.52
项目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5.78	18,788.41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风险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周转需要。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2021年9月30日）的28.01%，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通过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通过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对理财收益进行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

本浮动收益产品，风险相对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无（不含本次）。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